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需求说明
1	名称	公路安全隐患突出点段治理项目（公路水运工程监理）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河源市源城区公路事务中心 地址：河源市源城区河源大道北 207 号 联系电话：15277958621 联系人：刘宝珍
3	项目规模及内容	内容主要包括标志标线、警示牌、警示灯、反光道钉等。 计划工程量：1.翻新公路各类标志标线约 2000 平方米；2.更新（维护）警示灯 16 套；3.增设警示牌 16 套；4.新增反光道钉 150 个，项目投资约 24 万元。
4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根据项目业主要求，为工程项目全过程监理服务，包括施工准备阶段、施工阶段、交工、竣工及缺陷责任期阶段的施工监理等全部相关工作。
5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 资质要求	（一）供应商应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； （二）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，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，且未发生过失信记录； （三）投标人应具有公路工程监理乙级（含乙级）以上资质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	（一）服务项目地点：河源市源城区

	方式	(二) 合同履行方式: 签订与公开
7	公开选取方式和 计价标准	(一) 公开选取方式: 方案择优选取。 (二) 报价方式: 报下浮率, 下浮区间 0%-10%。 (三) 计价标准: 预估费用 3600 元, 最终以预算审核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预估监理服务时间 6 月, 最终以开工至竣工验收时间为准。
9	成果及质量要求	(一) 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技术标准、规范 (如《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规范》等); (二) 资料完整、真实、准确, 能反映施工全过程监理情况; (三) 交付成果包括纸质版一式四份及电子文件 (文字材料提供 PDF 及可编辑文档, 图纸提供 CAD 和 PDF 格式); (四) 如验收不合格, 监理单位应无偿整改, 逾期或整改不达标按合同约定处理。
10	付款方式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3	备注	

河源市源城区公路事务中心

2026年6月8日

